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龔婷純
電話：06-2906584#11
傳真：06-2904690
電子信箱：kungtc01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三)字第10802181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218165A00_ATTCH1.pdf、0218165A00_ATTCH2.pdf、
0218165A00_ATT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107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國教署）補助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要點及實施計畫
（含申請表件）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07年8月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700912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欲申請之學校依下揭要點規定，填妥申請表件，並於規定日期內彙整寄出：
 - (一)就讀本市轄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具原住民身分學生。
 - (二)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單位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者。
 - (三)於前一學期改過銷過後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者。
 - (四)申請107學年度第2學期學業優秀獎學金，請檢附前兩學期各學習領域成績單，並於108年3月8日前寄出。
 - (五)申請107學年度才藝優秀獎學金，請備妥近一年內參加教育部（含各司處）或國教署辦理之全國性競賽獲獎證

明，並於108年3月22日前寄出。

三、申請表件逕寄（送）本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（臺南市東區崇善路1155號 德高國小內）龔婷純老師，並請於信封註明「優秀獎學金申請」，俾利後續作業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

裝

57

訂

線